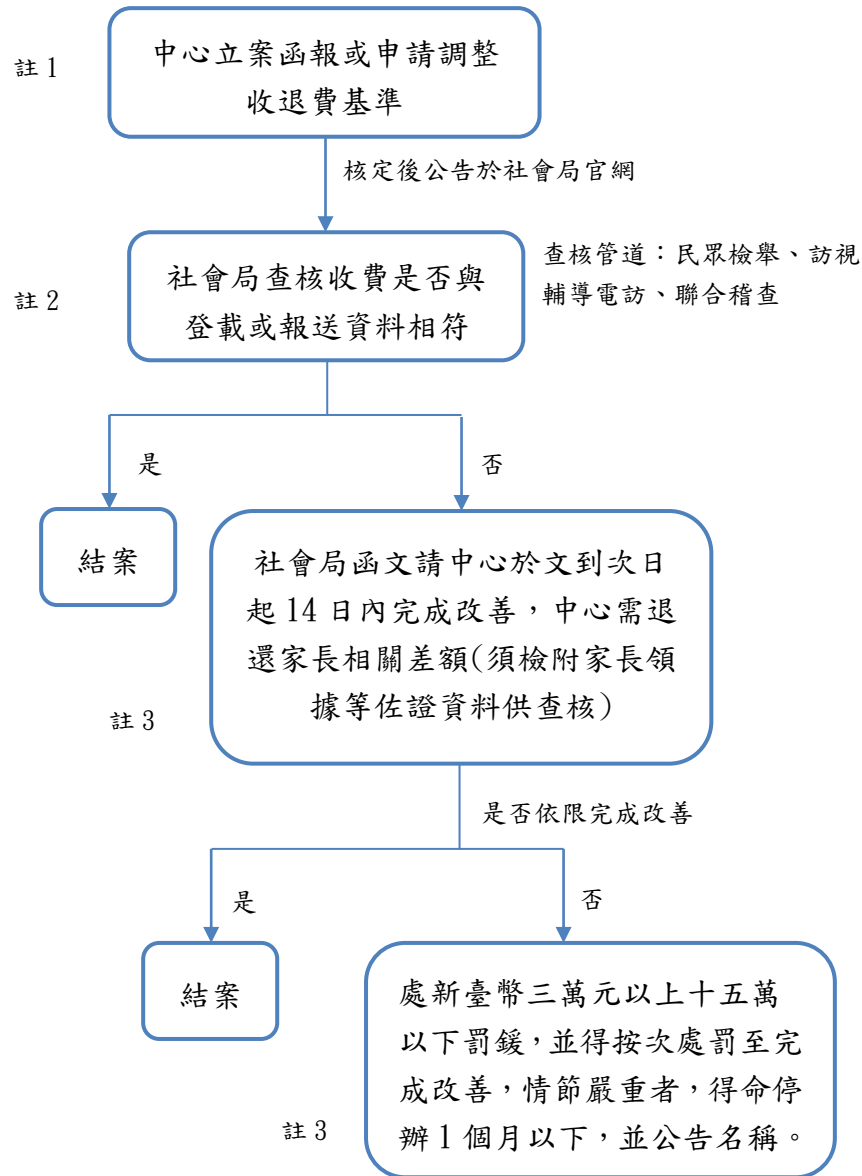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立案托嬰中心查核收退費基準處理流程



備註：

1. 依據私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3條第1項第8款規定
2. 依據私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12條第1項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3條第5款規定
3.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108條第1項規定